

審核 2011-12 年度  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ENB049

問題編號

1948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42 機電工程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 (3) 能源效益、節約能源及新能源

管制人員： 機電工程署署長

局長： 環境局局長

問題：

2011 年預算會為政府及公共機構推行 75 個節能項目，請告知各個節能項目的名稱、涉及的政府部門及公共機構、預計可節省的能源效益，以及可節省的電費開支。

提問人： 余若薇議員

答覆：

將於 2011 年推行的節能項目，包括裝設具能效的照明及照明控制系統、發光二極管式出路指示燈，以及具能效的空調及空調控制系統等。進行這些節能項目的部門包括香港警務處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、食物環境衛生署、司法機構、政府產業署、香港海關、消防處及入境事務處等。有關節能項目完成後，預計每年可節省約 500 萬度電及約 500 萬元的電費開支（假設每度電的費用為 1 元）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陳鴻祥

職銜：

機電工程署署長

日期：

15.3.2011